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联综超”、“上市公司”或“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0968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通知书》”）。

根据上述《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公司会同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就相关事项逐项落实、回复，并相应对重组报告书进行了更新。

重组报告书（修订稿）主要修订情况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的简称或释义均与重组报告书（修订稿）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章节	修订情况
重大风险提示	1、补充披露了创新金属及其子公司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的情况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补充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穿透锁定安排及人数累计情况
第五章 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1、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制度情况 2、补充披露了相关对赌条款及其他特殊股东权利条款已彻底终止，符合《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问题 5 的相关要求
第八章 本次交易评估情况	1、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能源成本、折旧、人力预测合理性分析 2、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再生铝业务及再生资源公司预测相关分析 3、补充披露了创新金属财务投资人增资时相关估值及业绩承诺的具体量化设置依据、创新金属未完成对财务投资人增资时 2021 年度承诺业

章节	修订情况
	<p>绩的具体原因、相关方对于前次增资未实现承诺业绩的相关安排及对本次交易的影响以及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有关规定的分析</p>
<p>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套期保值持仓、收益等情况分析 2、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 2021 年报告期末，采购铝模板业务的合同执行情况、预付账款合理性分析 3、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能源动力成本相关分析 4、补充披露了魏桥集团调整结算模式对标的公司财务稳定性、偿债能力的影响，后续是否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以及具体应对措施，以及本次交易评估对上述事项的考虑 5、补充披露了创新金属与相关供应商采购合同履行情况及不会对创新金属的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分析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3 日